


中国十大品牌教育集团 中国十佳网络教育机构



- 自考名师全程视频授课，图像、声音、文字同步传输，享受身临其境的教学效果；
- 权威专家在线答疑，提交到答疑板的问题在 24 小时内即可得到满意答复；
- 课件自报名之日起可反复观看，不限时间、地点、次数，直到当期考试结束后一周关闭；
- 付费学员赠送 1G 超大容量电子信箱；及时、全面、权威的自考资讯全天 24 小时滚动更新；
- 一次性付费满 300 元，即可享受九折优惠；累计实际交费金额 500 元或支付 80 元会员费，可成为银卡会员，购课享受八折优惠；累计实际交费金额 1000 元或支付 200 元会员费，可成为金卡会员，购课享受七折优惠（以上须在同一学员代码下）；

英语/高等数学预备班：英语从英文字母发音、国际音标、基本语法、常用词汇、阅读、写作等角度开展教学；数学针对有高中入学水平的数学基础的同学开设。通过知识点精讲、经典例题详解、在线模拟测验，有针对性而快速的提高考生数学水平。[立即报名！](#)

基础学习班：依据全新考试教材和大纲，由辅导老师对教材及考试中所涉及的知识进行全面、系统讲解，使考生从整体上把握该学科的体系，准确把握考试的重点、难点、考点所在，为顺利通过考试做好知识上、技巧上的准备。[立即报名！](#)

真题串讲班：教育部考试中心已经启动了自考的国家题库建设，熟练掌握自考历年真题成为顺利通过考试的保障之一。自考 365 网校与权威自考辅导专家合作，推出真题串讲班网上辅导课程。通过对课程的整体情况分析及近 3 次考试的真题讲解，全面梳理考试中经常出现的知识点，并对重点难点问题配合典型例题扩展讲解。串讲班课程在考前一个月左右开通。[立即报名！](#)

习题班：自考 365 网校与北大燕园合作推出，每门课程均涵盖该课程全部考点、难点，在线测试系统按照考试难度要求自动组卷、全程在线测试、提交后自动判定成绩。我们相信经过反复练习定能使您迅速提升应试能力，使您考试梦想成真！[立即报名！](#)

自考实验班：针对高难科目开设，签协议，不及格退还学费。全国限量招生，报名咨询 010-82335555 [立即报名！](#)

全国 2008 年 10 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婚姻家庭法原理与实务试题
课程代码：00924

一、单项选择题（本大题共 15 小题，每小题 1 分，共 15 分）

在每小题列出的四个备选项中只有一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代码填写在题后的括号内。错选、多选或未选均无分。

1. 解放前革命根据地于 1934 年 4 月 8 日颁布了（ ）
A.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姻条例》
B.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姻法》
C. 《陕甘宁边区婚姻条例》
D. 《晋察冀边区婚姻条例》
2. 按照亲属的分类和罗马法的亲等计算法，表兄弟姐妹是（ ）
A. 四亲等旁系血亲
B. 三亲等旁系血亲
C. 四亲等旁系姻亲
D. 三亲等旁系姻亲
3. 自然血亲只能（ ）
A. 因家庭的成立而发生
B. 因婚姻的成立而发生
C. 因出生的事实而发生
D. 因收养的成立而发生

- A. 作为共同原告参加诉讼
B. 作为共同被告参加诉讼
C. 作为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参加诉讼
D. 作为有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参加诉讼
13. 按照我国《民法通则》第 147 条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和外国人离婚, 适用 ()
- A. 婚姻缔结地法律 B. 当事人本国法律
C. 当事人住所地法律 D. 受理案件的法院所在地法律
14. 在民族自治地方关于《婚姻法》的补充规定中, 明确规定“禁止一方用口头或文字通知对方的方法离婚”的自治区是 ()
- A. 西藏自治区 B. 宁夏回族自治区
C.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D. 内蒙古自治区
15. 对拒不执行有关抚养费、抚养费、赡养费、财产分割、遗产继承、探望子女等判决或裁定的, 由人民法院依法强制执行。有关个人和单位应 ()
- A. 自动执行 B. 独立执行
C. 强制执行 D. 协助执行

二、多项选择题（本大题共 10 小题，每小题 2 分，共 20 分）

在每小题列出的四个备选项中有二至四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代码填写在题后的括号内。错选、多选、少选或未选均无分。

16. 中国古代的礼教要求妇女必须恪遵“三从四德”，其中“三从”是指 ()
- A. 幼从父兄 B. 嫁从夫
C. 夫死从子 D. 子死从女
17. 甲男的外祖母乙是丙女的父亲丁的同胞姊妹，因此 ()
- A. 乙是丙的姑母，丙是乙的侄女 B. 丁是甲母的舅父，甲母是丁的外甥女
C. 乙是丙的舅母，丙是乙的外甥女 D. 甲母与丙是表姊妹
18. 古代社会通行的有偿婚，包括 ()
- A. 买卖婚 B. 交换婚
C. 劳役婚 D. 赠与婚
19. 中国古代的离婚方式有 ()
- A. 出妻 B. 义绝
C. 和离 D. 呈诉离婚
20. 按照我国的法定夫妻财产制，夫妻一方的财产应当包括 ()

- A. 一方的婚前财产和一方专用的生活用品
B. 一方因身体受到伤害获得的医疗费、残疾人生活补助费等费用
C. 遗嘱或赠与合同中确定只归夫或妻一方的财产
D. 其他应当归一方的财产
21. 我国《婚姻法》第 21 条所称“抚养费”，包括子女的（ ）
A. 生活费 B. 教育费
C. 医疗费 D. 结婚费
22. 导致婚姻终止的原因是（ ）
A. 配偶自然死亡 B. 配偶被宣告死亡
C. 配偶被宣告失踪 D. 双方离婚
23. 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对夫妻共同财产的处理，应当坚持的原则主要有（ ）
A. 男女平等
B. 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C. 照顾无过错方
D. 尊重当事人意愿，有利生产、方便生活
24. 中国公民甲同外国人乙在中国内地自愿离婚，双方共同到甲常住户口所在地的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离婚登记。乙须持的证件和证明材料有（ ）
A. 乙的结婚证 B. 乙的离婚申请书
C. 甲、乙共同签署的离婚协议书 D. 乙的有效护照或者其他有效国际旅行证件
25. 《婚姻法》第 33 条所称的“军人一方有重大过错”是指（ ）
A. 重婚或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的
B. 实施家庭暴力或虐待、遗弃家庭成员的
C. 有赌博、吸毒等恶习的
D. 有其他重大过错导致夫妻感情破裂的

三、名词解释题（本大题共 5 小题，每小题 3 分，共 15 分）

26. 婚姻
27. 拟制血亲
28. 寄养
29. “六礼”
30. 探望权

四、简答题（本大题共 2 小题，每小题 6 分，共 12 分）

31. 简述离婚时关于付出家庭义务较多一方的补偿请求权。
32. 简述《婚姻法》对家庭暴力的救济措施。

五、论述题（本大题共 14 分）

33. 试论我国《婚姻法》中的夫妻财产约定的内容、形式和法律效力。

六、案例分析题（本大题共 2 小题，共 24 分）

34. (本题 10 分) 彭正刚与罗红系表兄妹，青梅竹马，两小无猜。长大后，二人产生爱慕之情。虽然双方父母均强烈反对，但他们一个非对方不娶，一个非对方不嫁。2001 年 7 月，彭正刚大学毕业去南方某城市工作。2001 年 10 月，罗红去该市，双方去办理登记结婚。他们向婚姻登记机关隐瞒了真实的亲属关系，骗取了结婚证。2002 年春节前夕，罗、彭二人双双回到老家向亲戚朋友宣布他们已登记结婚。罗、彭的父母认为后果严重，都很着急，尤其是罗红的母亲。情急之中，她找到李律师咨询。李律师劝罗红的母亲不必着急，她可以依法申请宣告罗红与彭正刚的婚姻无效。另：罗、彭二人结婚后，有存款 2 万元。

根据上述案情回答下列问题，并简述理由：

- (1) 李律师的看法是否正确？
- (2) 当事人的财产如何处理？

35. (本题 14 分) 蒋国富与王秀珍在读大学期间就互有好感，毕业后经过一段时间的恋爱，双方于 1986 年登记结婚。婚后夫妻恩爱，感情融洽，但由于王秀珍婚后一直未能生育，蒋国富又特别想有一个孩子，夫妻感情受到很大的影响。蒋国富曾多次产生离婚的念头，但由于担心仕途受影响而作罢。1997 年 8 月，蒋国富认识了年轻漂亮又善解人意的小宋，双方坠入情网不能自拔。1998 年 4 月，王秀珍得知此事，规劝蒋国富回心转意，蒋索性提出离婚，并向法院提起诉讼。由于王秀珍坚决不同意离婚，法院考虑到双方婚姻基础好，婚后感情一度也很好，遂在对男方予以批评教育的基础上判决不准离婚。此后，蒋国富不但不悔改，还与小宋在郊区租住房屋，以兄妹名义同居生活。蒋国富的舅父于 1999 年春节回国探亲，赠与蒋 2 万美元，在赠与合同中载明以蒋为受赠人。蒋用此款以小宋的名义购买房屋一套。

2001 年 6 月，蒋国富再次向法院起诉离婚。经查：法院第一次判决不准离婚后，蒋国富一直与王秀珍分居；双方有共同存款 10 万元和家用电器若干，共同居住的房屋系男方婚前承租的公房。法院经多方查证，认为本案当事人夫妻感情确已破裂，遂判决准予双方离婚，并对夫妻共同财产作了分割。由于当事人共同居住的房屋系男方婚前承租的公房，离婚后女方无房居住，法院在男方表示愿意放弃分割共有存款的权利以作为对女方的经济补偿的情况下，判决其共同居住的房屋继续由男方承租。王秀珍仍然不同意离婚，并向二审法院提起上诉。

根据上述案情回答下列问题，并简述理由：

- (1) 对于离婚二审法院如调解无效，应如何处理？
- (2) 一审法院对当事人共同居住的房屋租赁关系的判决是否正确？
- (3) 如二审法院维持原判，王秀珍是否可以提出离婚损害赔偿请求？如王秀珍当时未提出此项请求，离婚后能否提出？
- (4) 离婚后，王秀珍发现蒋国富在其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小宋的名义购买了房屋一套，她能否请求法院再次分割此项财产？